

关于召开庆祝 2017 年教师节 暨先进表彰大会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在党的十九大即将召开和迎接学校 65 周年校庆之际，为全面展示学校教育和教师工作一年以来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、教师队伍呈现的新气象新风貌，营造尊师重教浓厚氛围。根据《关于做好庆祝 2017 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西外大发〔2017〕118 号）要求，学校定于 9 月 8 日召开庆祝 2017 年教师节暨先进表彰大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9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。

二、会议地点

学校雁塔校区联合教室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参会教职工请提前 10 分钟进入会场。各单位应组织本单位教职工按照座位安排示意图（见附件）指定区域就座，不得空缺，临时增加人员可安排至其他人员区域就坐。

（二）受表彰教职工请务必提前 20 分钟到达会场，并在受奖座位专区对照单位名称、本人姓名入座。

（三）请各单位组织本单位教职工准时到会，并指定专人负责考勤，维护会场秩序。大会召开前，人事处将根据各单位所分

配区域和座位数进行现场核对。

（四）庆祝教师节大会是我校一年一度召开的盛会，各单位应高度重视，各单位负责人应在会前向本单位教职工强调参会纪律和要求。参会人员应关闭通讯工具，不得在会场随意走动或长时间滞留场外，不得在会场大声喧哗或吸烟。

党委办公室·校长办公室

人事处

2017年9月6日